##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提前终止减 持计划并承诺未来六个月内减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6),由于工作人员 工作疏忽导致输入错误,将标题误输入成了《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 以上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并承诺未来六个月内减持的公告》, 与公告中"承诺六 个月内不再减持"的内容严重不符,给广大投资者造成了误导。现将公告标题内 容更正如下:

## 原公告标题: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5%以上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并承诺未 来六个月内减持的公告》

## 现更正为: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5%以上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并承诺未 来六个月内不减持的公告》

除上述内容外, 原公告其它内容不变。

因工作人员工作疏忽导致输入错误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江苏鹿港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5日